

說部叢書

初集  
第四十七編

偵探小說

簾外人

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

# 簾外人

## 第一章

一日余行紐約街上。薄暮。步甚急。忽聞有似呼余者。止聽之。則聲自街隅出也。曰。先生留。敢屈先生入。面余祖父。余祖父病。願見先生也。

余聞言疑且訝。念此間夙乏相識。何忽有欲見余者。亟回首望。則巍然巨屋。下有一披髮小女立階上。引吭而呼。

余立定。謂之曰。汝誤矣。余偶經此。與汝祖無雅故。或別有人爲汝祖所欲見者。則汝不妨以名告余。當靜俟其來。令彼入見何如。小女曰。否否。余非誤。所招者非他人。實先生也。祖父命余出見。有經由吾家門外。爲汝目所初及者。無論相識與否。必肅之入。今余出。首見先生。敢以請。先生行矣。母辭。

女言竟。卽自階躍下。突至余前。以手挽余臂。一種嫵媚憨妮之狀。令人愛不忍拂。不得已隨之。歷階。將入闔。余默忖似此華屋中。豈乏僮僕。卽止步曰。汝家門者在何所。

女見余不行。卽曰。先生其亟進。余祖待余久矣。余若不與先生偕入。余祖必疑余嬉戲於門外。弁髦其命也。

言次。遽以兩手拗臂拉余。余無可卻。從之入。達廳事。中陳設雖不炫爛。然不失富貴家氣象。由廳而廊。廊有戶。闔不啟。女推戶入。招手謂余曰。先生其入此室。

余入門。四矚。見室中陳列。似屬辦事所。有圖書。有椅。有案。室之中。則一老人在焉。鬚髮作蒼白色。望而知爲上等社會中人。女至老人前。踞兩足。手扶老人膝。余諦視老人。面如死灰。氣息僅屬。似嬰疾至篤。然老人雖病危。立而不臥。手紙一束。支其胸。復以一手倚書案。撐持其體。案有印字機一。漿一器。及殘紙五六張。他物數事。余當入室時。卽脫帽與爲禮。而老人漠不回禮。且默不語。惟瞳目視余。余思此必老人病垂危。口不能言。身不能動。惟能以目示意。然與余夙不相習。何以昧然呼余入。必其家無他親屬。祇一女孫。故病革呼過客入門。欲授遺囑也。乃前致辭曰。叟呼僕入門。將以何事諉余耶。

老人聞余言。仍不語。惟以目視其手。余初不解。後老人兩目力注手中。余頓悟其手內有紙一束。或爲遺囑之類。其殆欲余向取耶。思及此。余自老人手中取其紙。余於是復問曰。叟此紙將何所用耶。老人聞言。以目視案上郵封。余會其意。卽以紙入封。並以漿固之。更視老人。則老人目注余。徐動其首。似感謝者。余執紙封復問曰。叟此函當送何所。老人口中作聲。甚微細。余側耳聆之。隱約似言曰。送無人。……送無他人。……送。……送。……

老人言至此。忽閉口不語。余急睇之。見老人色漸變。兩目上插。呼吸至促。余恐其不及少待。乃助之言曰。此信送與律師可乎。老人無語。余疊詰之曰。然則送醫生耶。送夫人耶。送一切人在室內者耶。

老人終無語。忽見其一張目。頰轉紅潤。微露笑容。似神觀稍清者。余大喜。以爲老人必有言告余也。詎轉瞬間。老人色復變。兩目闔陷。伸其手若足。躊然而踣。余急掖以手。老人之首。幸不著地。然已氣息寂然。奄然長逝矣。余目覩老人之死。頗爲慘怛。然

轉矚室中。則除余外。惟其女孫。仍伏老人足下。兀兀而顛。余且憐且詫。念余與老人素不相識。今忽招余進。以函授余。又復不言寓書之處。惟余既受託。雖未知孰當受函者。余必詞得面致之。而後余責始可卸釋也。念至此。卽置函衣袋中。

## 第二章

未幾老人之女孫。自老人足下匍匐而起。卽出室外。余隨之出。經客廳。爲一樓。女循梯上。卽呼曰。我父。……我父。……

余聞呼聲。疑甚。亦訝甚。念余初入門。以爲屋中除此祖若孫外。當無他人。不意小女遽呼其父。是尙有他人。在中。不無變故矣。後女趨至一房。戶闔。女立而自語曰。我父當在內。

旣而聞房中諠譁笑語聲雜出。似有多人在內。女聞聲。又自語曰。我父必不在內。我父素不喜爲擗菹戲。是必爲叔氏嘉及。余不願進。余當至他處。尋余父也。

女言竟。乃別詣一房。排門入。余見房中闔無一人。女出。又自語曰。噫。我父何往。與亞

爾夫叔在一所乎。

女於是至三層樓上。余隨之上。女復入一房。見房中一少年。正據案作書。余視其所着服。頗都麗。面目亦秀逸不俗。其人余似曾覩面者。第在何時。在何所。苦一時不能記憶。女入。逕至少年前。呼曰。余叔亞爾夫乎。余祖父已僵臥於地。余見之。懼甚。余欲覓余父。余父正不知何適也。

時女卽嗚咽歔歔。仆於少年足下。少年急起。將所書紙。塞入亂紙堆內。俯身攜女起。然此時少年留意及余。余遂前致辭曰。密司得。余爲何懷德。余之職。爲律師。余偶經由君宅外。時君家幼女。謂其祖欲見余。余辭不獲命。遂從之入。入則見室中一老人。病勢垂絕。已將不救。余入不數分鐘。病者竟奄然去世。傷哉。此老人。余生旣不識其人。死本不當干預其事。惟余旣目擊其死。則不能不宣白余之來繇而去。君其爲死者之子乎。余知君應與余同表傷情也。少年驚起曰。噫……死耶……余父遽死耶……言次。其一種驚惶之狀。較悲哀之情爲尤甚。後少年卽匆匆攜女手啟門而出。

余復尾之。少年且行且詢女曰。汝祖頃在何所。女曰。在樓下辦事屋內。叔萬勿挈余前往。余祖面極可怖。叔姑去。余欲詣花薛處也。

女匆匆下樓去。亞爾夫

名即少年也

乃回首詰余曰。密司得。爲余父延入余家之尊客乎。

君來甚佳。惟余不解余家尙有二兄。均於樓之二層爲寢所。與我父室至近。何以我父不呼之至。而轉招素不相識之客入室也。何故。

余聞而不語。須臾。亞爾夫謂余曰。余等且下。言畢。余與同行。至二層樓。經嘉及臥室。聞內譁然。雜以歡笑。呼喝盧雉聲。爭噪不絕。亞爾夫以足踢其戶。大呼曰。兄亟出；  
：我父死矣。……

呼甫畢。呀然門啟。有五六人自內出。似爲博局之友。中一少年。貌與亞爾夫酷似。身之修短亦相埒。驚駭之態形於色。較他人爲尤甚。余知此少年必爲嘉及無疑。惟是時。余急遽未遑諦視。後嘉及亞爾夫及余等諸人相與下樓。余見死者室外。有三五僕輩立。大抵老人身死之耗。已傳布矣。未幾。嘉及等兄弟入死者室。余等數人。乃相

將至客廳。

余詰老人家世於衆。知死者名奇來伯。生時爲股票經理員。及鐵路管事。家殊殷實。在紐約富室中。亦可儂一指。奇來伯且曾於二月中得有二百萬金之產。生三子。長嘉及。次萊登。幼亞爾夫。皆以豪奢得名者。

余等方談話間。見亞爾夫嘉及自死者室內伴一少年醫士出。醫士面黧黑。余詢之衆。知非看護奇來伯之醫也。須臾。醫士乃問衆人曰。伯奴得醫士來否。倘未來。奇來伯君之尸。萬不可動。

彼所云伯奴得醫士。蓋卽看護奇來伯者。是時堂中有人問曰。密司得。奇來伯君之尸。何以不可移動。豈中有他故耶。然余知奇君抱病久。逝世要亦常事耳。醫士聞言。不答而出。

余乃問堂中諸人曰。奇君夫人在否。一人曰。奇君之夫人。逝世十五年矣。君胡詢及。余默念奇來伯之夫人。去世已久。則付余之函。非交其妻明甚。思及此。遂漫應之曰。

無他。偶問及耳。

是時堂中諸人聞余言。亦不疑余。未幾。余於室中徐步。瞥見一僕立堂外。鬚髮皆頽。年已頽老。余見之。心忽有所觸。於是步至其前。老僕見余。卽舉手致敬。問余曰。密司得。非來余主人家之尊客乎。君洵爲有心人。敢冒昧以請。君在此。當靜候少主人萊登歸。而後余主家事。始有端緒。蓋三少主人中。萊登其最有思想者也。

余曰。所謂萊登。得母呼余入室之女之父耶。老僕曰。然。呼君入者。名格蘭。爲老主人孫。少主人萊登之女也。余聞老僕言。心搖搖未定。蓋余與奇來伯素無交雅。其家事益茫然不悉。卽三子者。雖耳其名。亦未知其孰爲善。孰爲否。

無幾何時。余聞外間門鈴聲聒耳。須臾。老僕出啟門。一客匆匆進。齒雖老。而面奕奕有精采。體段高貴。客一見衆人後。亞爾夫嘉及少年醫士。卽偕客入死者臥室。客入室後。余詢之衆人。知客名伯奴得。卽奇來伯生前看護之醫士也。

伯奴得入室。未久卽出。色惶惶。似深有所激刺者。未幾。伯奴得徐謂衆人曰。傷哉奇

君不幸昨夕遽爾謝世。然奇君之死，殊有未明。倘主驗者未來，尸不得移，置作奴得言時。余忽聞外間有聲鏘然，似盃瓊墜地碎者。衆人出視，則見餐室內。老僕正俯拾殘玻璃片。伯奴得卽問曰：是爲何物？老僕曰：是卽亡主人往日飲酒之杯。老奴不慎，拂拭盃架，失手碎此杯於地。有驚諸客，罪甚。老僕言時，有驚惶狀。諸人並不留意。後伯奴得謂之曰：汝且以碎玻璃片給予，予自有用處。老僕以碎玻璃片授伯奴得。伯奴得受聚之。余取觀，見玻璃片甚明淨，蓋已經滌濯者。伯奴得問衆人曰：諸君中誰親視奇來伯君之喪者？

余聞言，乃前自承。伯奴得卽問余曰：君得毋爲奇君之女孫格蘭呼入此室者乎？余曰：然。余此時備述被呼入門，及見奇來伯身死事，惟受函一節，隱未言及。蓋余知老人此信，諒非寄此醫士。余必得一誠實可恃者授之，始了余心願也。

當時伯奴得聞余言，亦不澈究。惟數數將碎玻璃片拭抹良久。亞爾夫與嘉及見之，頗爲詫異。嘉及自語曰：此果何意耶？伯奴得聞言，似甚驚怪者。乃問嘉及等曰：萊登

在何所。知其將歸來否。亞爾夫卽詢僕人曰。汝等知萊登在何所。碎杯之老僕。卽僕而前曰。萊登於一點鐘前。由老主人奇來伯室內談數言。卽取帽走出。亞爾夫曰。汝曾見其面否。老僕曰。否。僅聞聲耳。亞爾夫曰。其聲較尋常亦稍異否。老僕半晌不語。旣而曰。聲似稍有不靖。老奴且聞老主人語聲。亦較大也。亞爾夫曰。當時汝在何處。曰。在餐室。位置杯盃。亞爾夫曰。汝聞彼等所談者何語。曰。不甚悉。似稍涉宗教語。亞爾夫曰。余果知萊登往往以微語博老人歡。

當二人問答時。伯奴得醫士。兩目注視。絕不他瞬。似甚用意者。於是伯奴得問老僕曰。汝言主人。曾飲西班牙酒一卮。此酒以何時飲。在談話前否。老僕曰。此酒乃少主人萊登出取入室。言老主人以談言困倦。欲飲酒也。伯奴得曰。然則此杯何以復置於餐室酒器架上。孰度之者。老僕曰。不知爲誰度者。或老主人自度其上。亦未可知。因其平日素不喜有一卮一盃。雜置他所也。

老僕語至此。余見嘉及面上。似有異色。欲言而止者再。後伯奴得曰。汝以當日貯酒

之瓶示余。老僕出。伯奴得隨之。余詢得老僕名。伊烏孫奴於奇來伯家。且數十年矣。時老僕出經餐室。至庖所。指一紫色瓶。謂伯奴得曰。此瓶是也。伯奴得正欲取視。伊烏孫忽驚躍曰。嘻。憶當時貯酒之瓶。酒僅一半。今何以忽滿。伊烏孫爲此言時。其聲至高。余等皆爲愕然。余當時見嘉及又欲言而止者再。

伯奴得曰。諸君且待。余後必究其原因。此杯何以置於餐室。至此時余等姑緩。尙俟萊登歸。彼歸後。諸事始可部署。雖然。嘉及君。亞爾夫君。恕余無禮。請暫退。余當獨處死者室。蓋余於尊甫之死。實不能無疑也。其餐室亟掃除。以俟主驗者之至。余已報告矣。

伯奴得言時。嘉及等皆若有所怪詫。似疑莫能明者。伯奴得謂之曰。二君請退。余將用德律風促主驗者來。

伯奴得語畢。卽去。嘉及等亦去。余聞嘉及語亞爾夫曰。亞爾夫。余甚怪伯奴得之語言舉動。亞爾夫不答。嘉及復言曰。平日從未見余父在樓下飲睡藥者。

亞爾夫曰。然。今夕父不知何故。遽於樓下飲。當八句鐘時。格蘭手一瓶。自樓下入父室內。余見之。余實異之。嘉及曰。格蘭曾言此瓶內爲睡藥耶。亞爾夫曰。然。然余不解我父。今日飲之。乃於今日死也。嘉及曰。嘻。小女無知。乃以此遺祖父憂。

余聞二人語。念余外人。本無權以潛聽人家事。惟余此時所處地。則雖欲行而不能。伯奴得復出。謂余曰。今日之事。累君在此。殊屬不便。雖然。君此時必不能去。余願君於客室中少憩。言竟。嘉及遂延余入客室。余甫欲入。忽外間譁言萊登歸矣。

余聞之。與衆偕出。比萊登至。余見其神情。似與亞爾夫嘉及異。而氣度則不失爲大家子弟。惟一時頗難考察其性格。萊登目近視。甫入。並不見余。後始見。疑余爲其兄弟之友。前與余致意。後見家人似旁午有事者。乃問曰。亞爾夫嘉及。有何事紛紜。爾。亞爾夫嘉及同聲曰。噫。大不幸。我父棄余等逝矣。亞爾夫復續言曰。父以多飲睡藥。故致死。萊登聞言。木立旁皇。良久。旋脫帽。擬入死者室。而伯奴得立戶外止之。謂萊登曰。密司得萊登。余有言欲告。君父非多飲睡藥死。乃飲畢露酸斃命耳。

畢露酸一種

毒藥係由樹或櫻菜內取出味苦大毒食之立死余先嗅其脣。故知之。頃事已大明。君父確係受毒死。君已歸。余已告君。君等不妨入視。

### 第三章

奇來伯之死也。余親見之。奇來伯之爲毒死也。初未計及。夫余以客而干預人家事。已屬大奇。而死者又受毒而死。忽成一命案。則事之尤奇者也。

當時衆人聞伯奴得言。罔不驚詫。嘉及等三子。尤大駭。余此時與彼等本無干涉。而死者親受之函。尙未交出。則余心終覺未安。

時萊登謂伯奴得曰。君得毋誤乎。君不見睡藥之瓶。尙置爐架。此雖非余父向度瓶盃之所。然畢露酸係毒物。除醫生外。無敢蓄之者。倘君不以畢露酸相遺。余料外人斷無以此毒物。毒余父也。

伯奴得曰。否否。尊甫之死。爲中毒無疑。此非信口雌黃。要從事實上處處可見。今所當急求其故者。尊甫之死。究由飲睡藥耶。抑飲酒耶。抑別有他故耶。受毒之說。則待

主驗者來。當知余言非妄。

伯奴得言竟。萊登未及答。入死者室。數分鐘後復出。見余面。知余係目擊其父之死。乃前詢余其父死後情形。及其女格蘭言狀。余此時始得諦視萊登。見其神情慘淡。蹙然有思。其容態似從現時之感觸而得者。

萊登謂余曰。余甚不解余父。家有人不用。乃招一途人入。以視其喪。此余所大惑不解者。雖然。余甚樂余家內。有純粹明白之人如君者。以爲之助。余聞未答。蓋余此時正籌思所受之函。可付彼否。方躊躇未決。萊登復曰。乞君少待。以俟主驗者至。余已有德律風去。促其亟命駕也。言畢。遂去。

余自萊登去後。約一刻鐘。聞門外鈴聲。余知主驗者已至。後聞履聲橐橐入內。有頃。復出。須臾。一官長來。氣宇軒翥。復具有靜穆慎重之色。余見之。知此人卽爲主驗者。於是起而致禮。主驗者曰。密司得。大名非何懷德乎。君與魯賓爾。同爲我紐約律師。聲名藉甚。余曾見魯君。而君則今始奉手。君在此。豈與奇來伯君。素有瓜葛。抑或與

其家人有交誼耶。余曰：皆無之。余第知奇來伯名耳。主驗者曰：若是，則今日君來，其偶然耶。余曰：然。誠哉其爲偶然。主驗者曰：君能以所見者告余否。余遂以余所見事略述梗概。惟授函一事，仍闕不言。蓋余此時意尙未決也。

主驗者問余曰：當奇君去世時，其女孫在側否。余曰：在其女孫見其祖踏地，始懼而出。主驗者曰：奇君曾與其女孫言否。余曰：未之聞。主驗者曰：然則奇君當時有何語。余曰：雖有數言，特作聲至微細，模糊隱約，余不能了了。主驗者曰：奇來伯亦問及伊三子否。余曰：否。主驗者曰：并一人亦未問及耶。余曰：然。主驗者曰：奇來伯之死，他人何由而知。余曰：余與其女孫同出呼人，後始傳知也。主驗者曰：室中几案及地上，有無殘餘之飲品及殘餘之紙否。余聞紙之一字，心爲之一躍，卽詢曰：何種之紙。主驗者曰：凡人飲藥，必有藥方粘附瓶上。此次奇來伯，倘或願自盡而飲此畢露酸，則此酸必係一種流質，貯於瓶內。當奇來伯啟瓶時，則几案上必有破殘之紙遺下。故余問及之。

余聞言。心復泰然。自思此紙與余信內迥異。余不妨仍闕不言。卽答曰。余并不見是等之紙。主驗者曰。奇來伯之女孫在何處。余當一見。余聞主驗者欲見格蘭。隱念格蘭倘言及授信事。則余卽出其函。如彼不言。則余必擇人付之。時主驗者謂余曰。何懷君來此。非出本意。脫有事。不妨暫去。但留一名東。恐後余有煩君之處。尙當邀致。余乃留東欲行。忽見伯奴得恩。恩自外入。見余等卽曰。余今探得一事矣。伯奴得言時。以目視余。似命余留此者。余乃止。須臾。主驗者問伯奴得曰。汝搜得貯毒之杯。及瓶中殘紙否。伯奴得以一物授與主驗者。主驗者受而問曰。此物得於死者室內否。然余先經搜索。實未見有一物。伯奴得微答曰。此物非得亡者室內。乃拾諸餐室地氈之旁。余思此間。奇來伯輕易不至。此物必非奇君所置。必另有一人置之。余甚悲此高門之內。將煩警察之干涉也。

二人言時。聲甚細。然余具能聆之。有頃。忽聞主驗者舉手呼衆曰。靜聲。……試聽之。余等側耳以聽。則聞樓上人語嘈雜。足聲絡繹不絕。似尋覓他人者。一人呼曰。密司